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预计 2020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捷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持续督导机构”）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进行了审慎核查，本着独立判断的原则，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开展存贷款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业务。公司独立董事郑海英女士的配偶担任工商银行非执行董事，公司与工商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郑海英对本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在经股东大会审批的额度范围内与工商银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自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在关联银行贷款（包括申请综合授信、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	工商银行	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3.60 亿元
在关联银行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		日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90 亿元
在关联银行进行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		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亿元

2019 年度公司与工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工商银行的存贷款及担保业务不属于关联交易。

##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5640625.7089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1985 年 11 月 22 日

登记机关：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100003962T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同业拆借业务；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转贴现；各类汇兑业务；代理资金清算；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销售业务；代理发行、代理承销、代理兑付政府债券；代收代付业务；代理证券资金清算业务（银证转账）；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保管箱服务；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受托管理服务、年金账户管理服务；开放式基金的注册登记、认购、申购和赎回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

证业务；贷款承诺；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出口托收及进口代收；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代客外汇买卖；外汇金融衍生业务；银行卡业务；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业务；办理结汇、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郑海英女士的配偶担任工商银行非执行董事，公司与工商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2019 年末，工商银行资产总额 301,094.36 亿元，净资产为 26,920.03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551.64 亿元，净利润 3,133.61 亿元。2020 年 3 月末，工商银行资产总额 320,944.78 亿元，净资产为 27,802.94 亿元；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69.79 亿元，净利润 850.13 亿元。工商银行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 (<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 以及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网站等，工商银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在工商银行办理贷款业务（包括申请综合授信、承担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60 亿元；在工商银行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各种存款业务日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90 亿元；在工商银行办理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亿元。

公司在工商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相关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存款基准利率，相关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或同等条件下市场化利率水平。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工商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符合公司日常资金管理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融资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在工商银行存贷款及担保金额将控制在额度范围内，相关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非关联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经审阅相关资料，非关联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工商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属于正常资金管理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管理需要，公司在工商银行开展的存贷款业务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工商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属于公司正常资金管理行为，相关存贷款业务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形成依赖。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工商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属于正常资金管理行为，符合公司日常资金管理需要和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并在关联方回避的情况下表决通过，相关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持续督导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

（一）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系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

（三）中信证券对公司 2020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情况无异议。

（四）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担保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王家骥

\_\_\_\_\_  
刘纯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8 日